

广州市番禺区公务员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2021 年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第（十四）项“行政机关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九条的规定，主动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下列政府信息：（十四）公务员招考的职位、名额、报考条件等事项以及录用结果；”的规定，通过“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”网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有 8 条，公开内容主要为公务员公开选调、调任工作有关信息的公告和公示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21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区政府有关工作部署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依法公开政府信息。2021 年我局不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为区委工作机关加挂行政机关牌子的单位，政府信息公开主要依托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”网进行公开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我局严格按照区政府有关工作要求，接受日常监督和工作检查，并于每年1月报送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 其他 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规范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及时主动公开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规定的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。同时，结合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，及时公告公务员选调、调任考试有关疫情防控要求等信息，切实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便民性。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数量和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。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，不断加强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推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广州市番禺区公务员局

2022年1月17日